

灣仔區議會

灣仔民政事務處

香港軒尼詩道一三〇號

修頓中心二十一樓

電話：二八三五 一九八四

圖文傳真：二八三四 九六六七



WAN CHAI DISTRICT COUNCIL

Wan Chai District Office

21st floor, Southern Centre
130 Hennessy Road, Hong Kong

Tel. No. 2835 1984

Fax No. 2834 9667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書 面 問 題

灣 仔 區 議 會
文件第 39/2007 號

致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市區重建局茂蘿街及巴路士街項目

市區重建局於 2005 年初公佈將茂蘿街 1-11 號及巴路士街 6-12 號作為試驗的文化創意產業及舊區活化項目，並成立茂蘿街項目專責委員會協助諮詢及進行研究，至今已超過兩年，但仍未見就該文化創意產業項目的進一步公布。

就此，趁市區重建局及有關部門在會上介紹該項目的收購程序，本人希望市建局可以提供該文化創意產業項目的最新構思，以及其建議的營運發展模式。

本人留意到，即將在本年落成的石硤尾藝術村，已成立有學術界、政府、區議會、社區及文化界代表的管理委員會，請問市建局會否仿倣？

灣仔區議會主席
黃英琦

二〇〇七年三月七日